

##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2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5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均现场参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彬先生主持,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且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对已授予但尚未执行的股票期权做相应的调整,授予数量由52,222万份调整为78,333万份,行权价格为21.79元/股调整为4.4243元/份;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做相应的调整,回购数量为44,988股调整为67,482股;回购价格为10.50元/股调整为6.9833元/股。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2019年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激励对象离职情况,其中1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不合格(行权/解除限售标准系数为0),21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合格(行权/解除限售标准系数为0.7),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22名激励对象获授的尚未执行的59,220份股票期权,以6.9833元/股回购注销上述22名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7,482股限制性股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2019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拟对符合行权/解除限售条件的股份办理行权/解除限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增加经营范围,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拟增加经营范围“市场调查”、“金融自助终端的研发、制造、销售、代理和服务;政务自助终端的研发、制造、销售、代理和服务;其他电子自助终端的研发、制造、销售、代理和服务;制卡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代理和服务”。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2019年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激励对象离职情况,其中1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不合格(行权/解除限售标准系数为0),21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合格(行权/解除限售标准系数为0.7),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23名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67,482股。公司股份将由200,862,150股变更为200,794,668股,注册资本将由200,862,150元变更为200,794,668元,因此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应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在辽宁省沈阳市注册成立了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分公司负责人为吴金堂,营业场所位于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辽宁省分公司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集公司全体股东于2020年6月11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3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5月1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彬先生主持,并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且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本事项已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履行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激励对象离职情况,其中1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不合格(行权/解除限售标准系数为0),21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合格(行权/解除限售标准系数为0.7),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23名激励对象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67,482股。公司股份将由200,862,150股变更为200,794,668股,注册资本将由200,862,150元变更为200,794,668元,因此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应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2019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符合行权/解除限售条件的股份办理行权/解除限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的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26日

##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4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要求。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6月11日上午9:40-1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1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1日9:15-16: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15号三楼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与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上述选择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方式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6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6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注销部分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公司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上述第2、3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除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前次公告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开始时间	表决截止时间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1.00	《关于注销部分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股东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

2020年6月8日至2020年6月10日,9:00-17:30;建立网络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电话:020-28118600。注册登记手续请于2020年6月10日15:00前完成。

3.登记地点: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需持身份证原件到场,谢绝未携带身份证复印件参会。

5.其他事项:本次会议时间为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人:蒋珠琪(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电话:020-28118777

传真:020-28118600

电子邮箱:stock@de-sheng.com

五、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投票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08”,投票简称为“德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投票种类。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弃权投票选项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投相应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6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通过登录证券公司的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投票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查阅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蒋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本人/本单位依照如下指示行使下列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同意/反对/弃权/投票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注销部分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注:股东填写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均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

受托人证件号码:

受托人持票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股)	表决权数(%)
一、有表决权流通股/流通股	79,931,537	39.78%	-67,482	79,864,055	39.7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948,993	60.22%	0	120,948,993	60.24%
三、限售流通股	200,822,150	100%	-67,482	200,754,668	100%

注:限售流通股中,除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外,其他均为限售流通股。

一、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所记载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二、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三、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四、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五、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六、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七、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八、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九、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十、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十一、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十二、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十三、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十四、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十五、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十六、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十七、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十八、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十九、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二十、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二十一、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二十二、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二十三、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二十四、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二十五、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二十六、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二十七、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二十八、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二十九、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三十、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三十一、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三十二、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三十三、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三十四、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三十五、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三十六、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三十七、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三十八、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三十九、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四十、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四十一、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四十二、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四十三、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四十四、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四十五、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四十六、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四十七、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四十八、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四十九、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五十、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五十一、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五十二、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五十三、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五十四、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五十五、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五十六、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五十七、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五十八、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五十九、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六十、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六十一、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六十二、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六十三、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六十四、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六十五、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六十六、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六十七、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六十八、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六十九、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七十、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七十一、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七十二、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七十三、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七十四、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七十五、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七十六、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七十七、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七十八、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七十九、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八十、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八十一、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八十二、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

八十三、本人/本单位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信息不一致,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给本人/本单位造成的全部损失。特此承诺。